

嘉義縣竹崎鄉中興國民小學課程發展委員會組織要點

113年2月21日校務會議修訂通過

壹、依據

本要點依據「十二年國教課程綱要總綱」訂定之。

貳、目的

- 一、順應十二年國教課程綱要總綱之規定，提供學校本位課程發展之方向。
- 二、提供縱向及橫向的科際統整，並落實教師教學彈性及自主的權力。
- 三、以「自發」、「互動」及「共好」為理念，協助學生學習與發展。

參、課程發展委員會組織、任期及成員產生方式

本校課程發展委員會（簡稱「課發會」），下設「學習領域發展小組」，其成員、產生方式、及任務，如下述：

一、課程發展委員會

成員	產生方式		人數	任 務
召集人	當然委員	校長	1	1. 應掌握學校教育願景，考量學校條件、社區特性、家長期望、學生需要等相關因素，結合全體教師和社區資源，發展學校本位課程，並審慎規劃學校課程計畫。 2. 應依據教育主管機關相關時程，擬定下一學年度學校課程計畫。 3. 審議各領域部定課程、校訂課程內涵，決定應開設之彈性學習課程(含特殊需求領域)及特殊教育班(含體育班、集中式特殊教育班、分散式資源班或巡迴輔導班)之課程計畫，內容包含學年及學期之學習目標、單元活動主題、相對應核心素養內涵、學習重點與內容、時數、重大議題、備註等項目。 4. 審查全年級或全校且全學期使用之自選自編教材，議決應開設之選修課程。
家長及社區代表	當然委員	家長會長	1	
		志工團長	1	
執行秘書	當然委員	教導主任	1	
行政代表	當然委員	總務主任	1	
教師代表	當然委員	教務組長	1	
委員 (各領域代表一人)	生活課程	一年級導師	8	
	語文領域	二年級導師		
	數學領域	四年級導師		
	自然領域	訓導組長		
	社會領域	科任教師		
	藝術領域	五年級導師		
	健康與體育領域	六年級導師		
	綜合活動領域	三年級導師		
列席或邀聘代表	視課程發展需要由校長邀聘，列席參與委員會提供諮詢。		不定	

		5. 議決各學習領域學習節數及彈性課程學習節數。 6. 審查各學習領域課程小組之計畫與執行成效。 7. 對於課程設計、課程實施、課程效果等層面進行課程評鑑。 8. 其他有關課程發展事宜。
--	--	--

二、學習領域發展小組

(一)課發會下設各學習領域，分為語文、數學、社會、自然科學、藝術、綜合活動、健康與體育學習領域小組及生活課程小組。

(二)任期為一學年，由全校教師（含主任）依專長、興趣及授課領域擇定二個以上的領域，每一領域設召集人一人，由成員選（推）舉產生，召集人應定期召集小組會議（每學期至少一次領域教學研究會），但經成員二分之一以上連署開會時，召集人應召開臨時會議。

(三)學習領域課程發展小組成員

領域	召集人	成員
語文領域	黃宏義	王灝涵、黃賜欽
數學領域	張書瑋	黃宏義、許羽蕎
自然	吳濱如	曾振富、陳黎娟
社會領域	王灝涵	吳濱如、黃賜欽
藝術領域	黃賜欽	周香吟、張書瑋
健康與體育	郭明瓚	曾振富、James Miller
綜合活動	曾振富	黃宏義、郭明瓚
生活課程	許羽蕎	陳黎娟、賴怡廷

肆、課程發展委員會之運作方式與工作細則

一、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

(一)課發會每學年定期舉行四次會議，以每學期各兩次為原則。課發會開會時，應有全體委員三分之二以上出席，及出席委員二分之一以上之決議行之。經委員二分之一以上連署開會時，校長應召開臨時委員會議。

(二)工作細則：

1. 審查各領域教學計畫與教學進度。
2. 規劃學習領域之分年重點與課程目標。
3. 通過上課節數、學習領域節數與彈性節數課程之安排。
4. 進行課程評鑑，針對前一年之課程計畫進行檢討與反思。
5. 開學前提出新學年度課程計畫，送嘉義縣政府教育處審核與備查。

二、學習領域發展小組

(一)各領域召集人負責定期召開領域會議(教學研究會)，每學期至少一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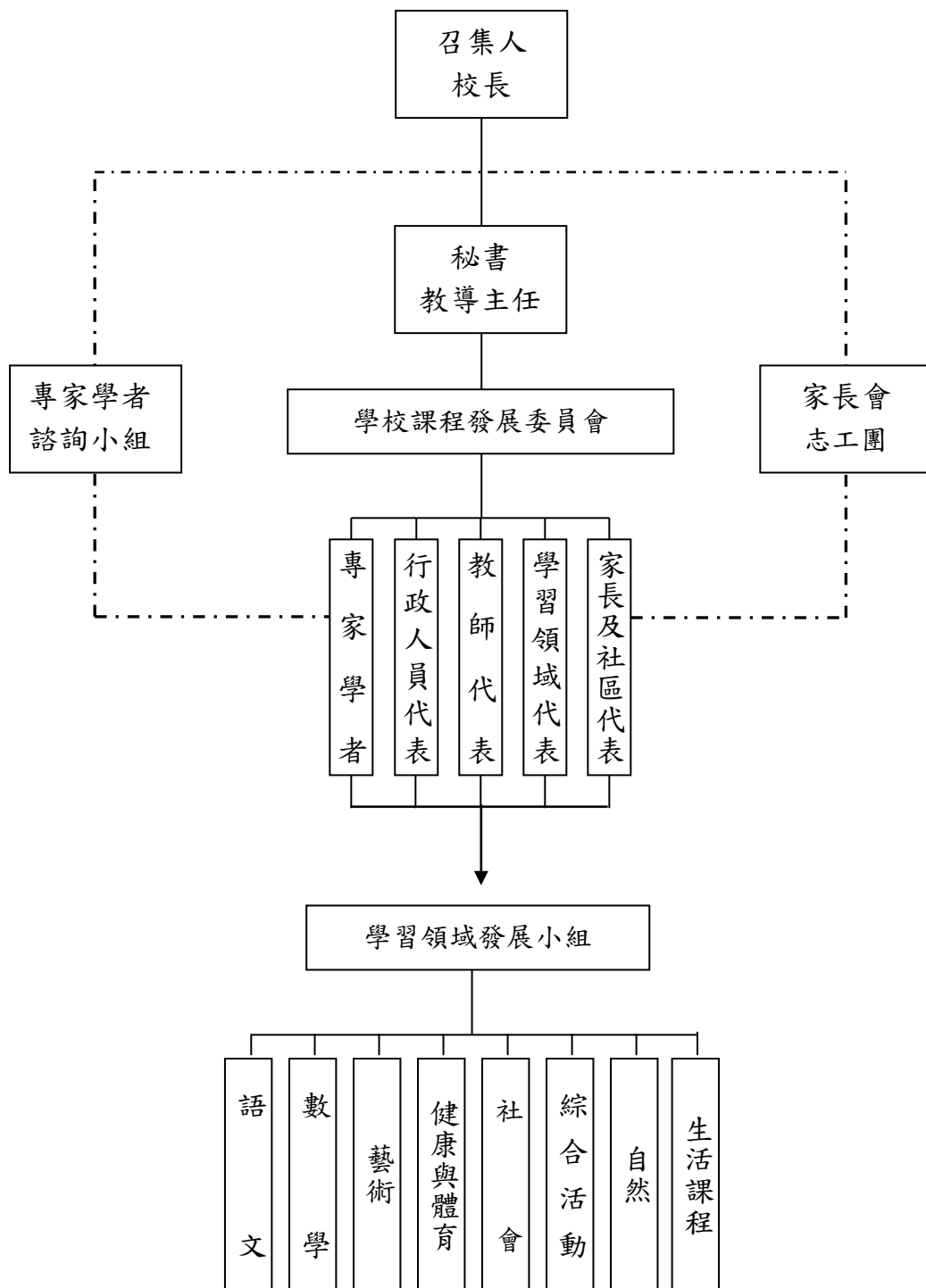
(二)工作細則：

1. 擬定所屬學習領域課程計畫。
2. 分析所屬學習領域之審定本教材，或自編教材。
3. 進行橫向及縱向課程統整或補強規劃事宜。
4. 規劃所屬學習領域教師專業成長進修計畫。
5. 擬定所屬學習領域教學評量。
6. 擬定所屬學習領域教師教學評鑑指標，並實施教學評鑑。
7. 實踐課程與協同教學相關事宜。
8. 檢討與改進所屬學習領域教學策略與成效。
9. 其他有關所屬學習領域相關事宜。

伍、課發會之行政工作，由本校教導處主辦，相關處(室)協辦。

陸、本要點經課發會通過後提送校務會議審議，並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嘉義縣縣中興國民小學課程發展委員會組織表



嘉義縣竹崎鄉中興國民小學 112 學年度課程發展委員會組織與職掌

組織成員	姓名	職稱	工作職掌	備註
召集人	莊新國	校長	綜理、督導、評鑑學校課程各項事宜。	
執行秘書	陳黎娟	教導主任	籌劃、協調、聯絡、督導與評鑑學校課程各項事宜。	
行政代表	吳濱如	總務主任	協助有關學校課程規劃，提供器材、設備、場地布置提供總務相關業務之行政支援。	
教師代表	曾振富	教務組長	負責課程規劃與課程發展工作	
委員	賴怡廷	教師	負責課程規劃與課程發展工作	語文
委員	張書瑋	教師	負責課程規劃與課程發展工作	數學
委員	郭明瓚	訓導組長	負責課程規劃與課程發展工作	自然
委員	王灝涵	教師	負責課程規劃與課程發展工作	社會
委員	黃賜欽	教師	負責課程規劃與課程發展工作	藝術
委員	黃宏義	教師	負責課程規劃與課程發展工作	健康與體育
委員	周香吟	教師	負責課程規劃與課程發展工作	綜合活動
委員	許羽蕎	教師	負責課程規劃與課程發展工作	生活課程
委員	簡俊華	家長代表	參與課程發展工作 提供課程發展所需之資源與協助	
委員	陳麗華	社區代表	參與課程發展工作 提供課程發展所需之社區資源	